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1年7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1年7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阅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	1-4
	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	5-6
	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7-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财务报表附注	1-60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4楼

邮编: 200002

电话: 86-21-63391166

传真: 86-21-63392558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4F.No.61 Nan Jing Dong Road

Shanghai China.200002

Tel :86-21-63391166

Fax:86-21-63392558

审阅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3928 号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阅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4楼

邮编: 200002

电话: 86-21-63391166

传真: 86-21-63392558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4F.No.61 Nan Jing Dong Road

Shanghai China.200002

Tel :86-21-63391166

Fax:86-21-63392558

三、审阅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贵公司2012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7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我们注意到上述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2011年7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不同于正常的年度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目的。本审阅报告仅供贵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次审阅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阅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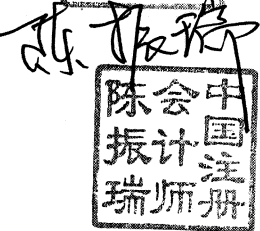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二年九月八日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2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十一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585,381.54	55,897,844.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0	
应收账款	(一)	582,567,281.24	416,368,892.18
预付款项		3,122,199.95	692,875.0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13,174,489.20	12,898,141.99
存货		108,360,472.48	42,285,665.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43,809,824.41	528,143,418.9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29,880,888.44	13,860,888.4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333,073.07	13,250,967.6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649,181.52	10,791,324.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60,464.31	2,689,425.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15,216.23	6,198,176.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638,823.57	46,790,782.98
资产总计		819,448,647.98	574,934,201.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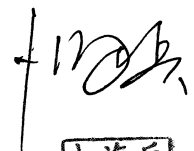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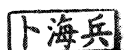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2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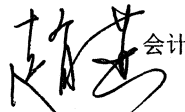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十一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000,000.00	1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2,070,132.44	173,021,824.34
预收款项		16,104,589.00	597,590.00
应付职工薪酬		2,781,864.01	2,660,194.54
应交税费		44,934,263.66	29,325,730.1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772,829.19	390,245.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2,663,678.30	305,995,584.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2,083.32	556,249.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2,083.32	556,249.98
负债合计		453,075,761.62	306,551,834.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2,617,000.00	102,617,000.00
资本公积		80,538,205.04	80,538,205.0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147,251.40	10,135,781.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7,070,429.92	75,091,380.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6,372,886.36	268,382,367.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19,448,647.98	574,934,201.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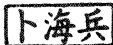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2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35,358,531.87	59,705,806.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2,000,000.00	
应收账款	(三)	583,107,092.23	418,199,700.83
预付款项	(五)	9,491,748.33	1,167,094.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四)	12,077,339.20	9,914,299.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124,849,501.79	56,608,414.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66,884,213.42	545,595,315.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30,891,605.17	20,404,973.18
在建工程	(八)	7,132,313.06	687,067.4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九)	13,452,801.87	13,656,181.12
开发支出			
商誉	(十)	13,694.46	13,694.46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一)	5,051,034.59	3,865,489.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二)	11,052,065.82	6,198,176.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593,514.97	44,825,582.01
资产总计		834,477,728.39	590,420,897.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2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四）	130,000,000.00	1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五）	263,231,143.92	180,722,945.41
预收款项	（十六）	16,108,904.86	615,59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七）	3,132,992.76	2,950,078.04
应交税费	（十八）	44,936,940.32	29,337,604.2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十九）	1,403,351.19	3,171,909.0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8,813,333.05	316,798,126.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二十）	4,412,083.32	556,249.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12,083.32	556,249.98
负债合计		463,225,416.37	317,354,376.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二十一）	102,617,000.00	102,617,000.00
资本公积	（二十二）	80,538,205.04	80,538,205.0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三）	26,147,251.40	10,135,781.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十四）	157,533,916.51	76,382,197.7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6,836,372.95	269,673,184.10
少数股东权益		4,415,939.07	3,393,336.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1,252,312.02	273,066,520.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34,477,728.39	590,420,897.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第 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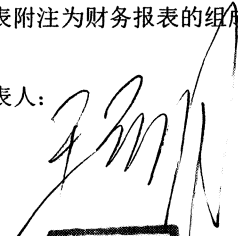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1年7月—2012年6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一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581,684,002.91
减：营业成本	(四)	399,869,851.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947,570.34
销售费用		3,212,535.81
管理费用		24,717,159.61
财务费用		8,705,967.50
资产减值损失		18,878,214.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06,352,703.82
加：营业外收入		24,770,277.83
减：营业外支出		197,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925,981.65
减：所得税费用		32,935,462.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990,519.14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97,990,519.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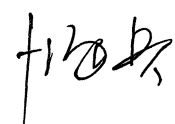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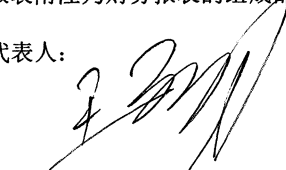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1年7月—2012年6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87,210,420.44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五)	587,210,420.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1,569,783.24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五)	402,503,784.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二十六)	19,947,570.34
销售费用	(二十七)	3,500,115.92
管理费用	(二十八)	28,018,868.04
财务费用	(二十九)	8,684,603.57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	18,914,841.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640,637.20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一)	24,813,786.83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二)	280,456.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173,967.61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三)	32,968,176.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205,791.0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163,188.85
少数股东损益		42,602.2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三十四)	0.95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三十四)	0.9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97,205,791.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7,163,188.8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602.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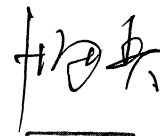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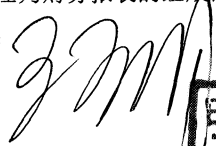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1年7月—2012年6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0,104,112.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31,40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335,514.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9,906,102.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151,121.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236,449.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61,055.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5,254,729.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19,214.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06,955.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6,955.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534,684.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54,684.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47,729.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05,518.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445,518.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54,481.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12,462.9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897,844.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85,381.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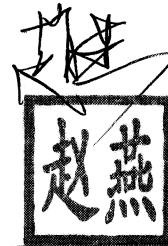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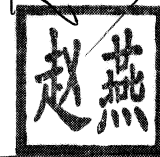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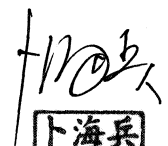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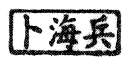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年7月—2012年6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6,905,799.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17,625.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5,423,424.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3,548,978.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858,847.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361,570.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45,153.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814,54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91,125.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30,755.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0,755.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005,476.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05,476.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74,721.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9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05,518.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5,91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561,428.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18,571.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347,274.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705,806.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58,531.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年7月—2012年6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617,000.00	80,538,205.04			10,135,781.36		75,091,380.82	268,382,367.2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2,617,000.00	80,538,205.04			10,135,781.36		75,091,380.82	268,382,367.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11,470.04		81,979,049.10	97,990,519.14
(一) 净利润							97,990,519.14	97,990,519.1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6,011,470.04		-16,011,470.04	
1. 提取盈余公积					16,011,470.04		-16,011,470.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617,000.00	80,538,205.04			26,147,251.40		157,070,429.92	366,372,886.3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年7月—2012年6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617,000.00	80,538,205.04			10,135,781.36		76,382,197.70		3,393,336.86	273,066,520.9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2,617,000.00	80,538,205.04			10,135,781.36		76,382,197.70		3,393,336.86	273,066,520.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11,470.04		81,151,718.81		1,022,602.21	98,185,791.06
(一) 净利润							97,163,188.85		42,602.21	97,205,791.0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7,163,188.85		42,602.21	97,205,791.0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0,000.00	98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80,000.00	98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6,011,470.04		-16,011,470.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011,470.04		-16,011,470.04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617,000.00	80,538,205.04			26,147,251.40		157,533,916.51		4,415,939.07	371,252,312.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明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燕

报表第 10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海兵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7月1日—2012年6月30日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原内蒙古蒙草抗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草股份”、“公司”或“本公司”）是在原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王召明、孙先红、徐永丽、焦果珊等33名自然人和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作为发起人，注册资本为10,261.70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于2010年09月15日在呼和浩特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15010500001004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住所：呼和浩特市盛乐经济园区盛乐五街南侧，法定代表人：王召明。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草有限”）成立于2001年06月12日，系王召明和刘颖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50.00万元。

2005年1月，蒙草有限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470.00万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原50.00万元增至520.00万元，增资扩股后，公司股东由2人增加至7人。

2008年12月，蒙草有限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840.00万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原520.00万元增至2,360.00万元，增资扩股后，公司股东由7人增加至21人。

2009年5月，蒙草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王建军、王建国、王秀华、刘杨和刘颖分别将其持有的共计14.41%的股权转让给王召明、郭海军和焦果珊，同时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108.00万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原2,360.00万元增至3,468.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扩股后，蒙草有限股东人数仍然为21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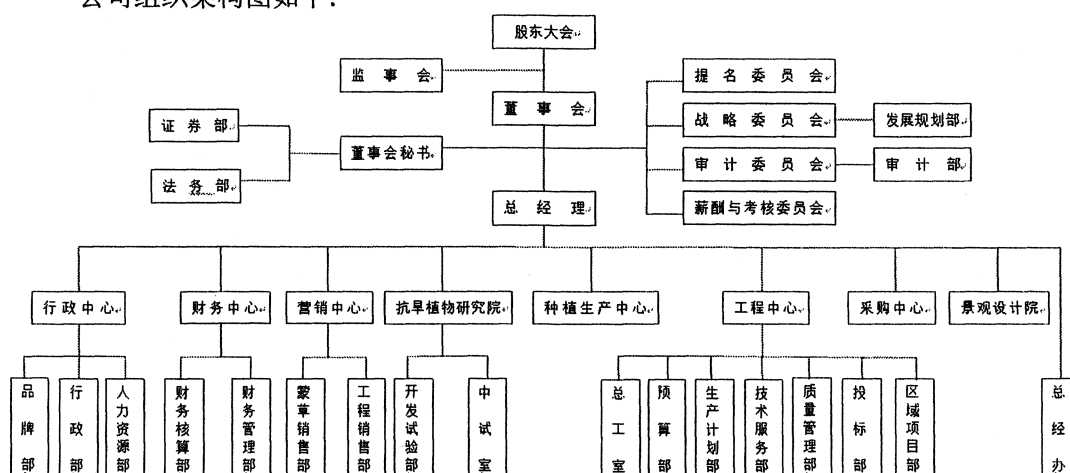
2009年11月，蒙草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郭海军和俞孔坚分别将其持有的共计6.30%的股权转让给王秀玲和吉庆萍，同时申请增加注册资本969.00万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原3,468.00万元增至4,437.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扩股后，蒙草有限股东人数由21人增加至33人。

2010年7月，蒙草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以资本公积3,810.93万元和未分配利润1,513.47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同时吸收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为新股东，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出资5,000.00万元整，其中500.3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另4,499.70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原4,437.00万元增至10,261.70万元。

2010年8月31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内蒙古蒙草抗旱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折股份有限公司股本10,261.70万元。

公司所属行业为生态环境建设。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城市园林绿化壹级（按照资质证书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建筑及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桥梁、码头等园林设施及设备安装项目；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可从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和经营；可从事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培训和信息服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一般经营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的研发、生产、推广及技术服务。

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2011年7月1日—2012年6月30日。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若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余额冲减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若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该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九)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其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15	15
3-4年	30	3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说明：

期末对于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农产品、工程施工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

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6、 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度的确定

根据本公司基地所生产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将其分为乔木类、灌木类和地被类三类植物进行郁闭度确定。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相关支出资本化，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

根据消耗性生物资产自身生长特点和对郁闭度指标的要求，各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郁闭度确定标准如下：

乔木类：郁闭度确定为 0.620

株行距约 180CM*180CM，胸径 6-8CM，冠径约 160CM 时，

郁闭度： $3.14*80*80/(180*180)=0.620$

灌木类：郁闭度确定为 0.723

株行距约 25CM*25CM，冠径约 24CM 时，

郁闭度： $3.14*12*12/(25*25)=0.723$

地被类：郁闭度确定为 0.785

株行距约 5CM*5CM，冠径约 5CM 时，

郁闭度： $3.14*2.5*2.5/(5*5)=0.785$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	20	3	4.85
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备	10	3	9.70
机器设备	5	3	19.40
办公设备	5	3	19.40
运输设备	5	3	19.4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所规定期限
土地承包经营权	注	
软件	5 年	

注：土地承包经营权根据土地承包经营期限进行摊销。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及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 1、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 2、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没有明确受益期的按5年平均摊销。

(十八)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建造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和费用的方法。根据这种方法，合同收入应与为达到完工进度而发生的合同成本相配比，以反映当期已完工部分的合同收入、费用和毛利。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筑合同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十九)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一)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二十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7%、3%
营业税	建筑业劳务收入、设计收入、养护收入、租赁收入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的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蒙草绿园种苗研发有限公司和内蒙古蒙草大字种苗研发有限公司销售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和《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从事农业、林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蒙草绿园种苗研发有限公司和内蒙古蒙草大字种苗研发有限公司从事农业、林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和《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从事花卉、茶以及其他饮料作物和香料作物的种植所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从事花卉、茶以及其他饮料作物和香料作物的种植所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入金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内蒙古蒙草产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呼和浩特市盛乐经济开发区盛乐五街南侧	农业种植	1,000	许可经营：造林苗、城镇绿化苗、经济林苗、花卉生产和销售。 一般经营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的引进、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		100	100	是		
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吴忠市利通区金积工业园区	农业种植	1,500	城市园林绿化；造林苗、城市绿化草、经济林苗、花卉培育和銷售；节水抗旱植物、乡土植物的引进、研发培育和銷售。	1,500		100	100	是		

2、通过多次交易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内蒙古草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呼和浩特市盛乐经济开发区盛乐五街南侧	农业种植	700	许可经营项目：造林苗、城镇绿化苗、经济林苗、花卉的生产经营。 一般经营项目：抗旱植物的研发和销售	357		51	51	是	337.38		
内蒙古草缘种苗研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呼和浩特市盛乐经济开发区盛乐五街南侧	农业种植	300	许可经营项目：造林苗、城镇绿化苗、经济林苗、花卉的生产经营。 一般经营项目：抗旱植物的研发和销售	153		51	51	是	104.21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单位1家，原因为：

2012年3月，公司出资1,5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 2011 年 7 月 1 日财务报表数，期末数指 2012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数，本期指 2011 年 7 月 1 日—2012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同。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266,826.14	119,628.01
银行存款	34,626,391.44	56,985,522.37
其他货币资金	465,314.29	2,600,656.46
合 计	35,358,531.87	59,705,806.84

1、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为外埠存款为 465,314.29 元。

2、不存在受限的货币资金。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	

2、 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本报告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4、 本报告期末无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

5、 本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5,773,369.50	100.00	42,666,277.27	6.82	442,152,198.02	100.00	23,952,497.19	5.42
其中：账龄组合	625,773,369.50	100.00	42,666,277.27	6.82	442,152,198.02	100.00	23,952,497.19	5.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25,773,369.50	100.00	42,666,277.27		442,152,198.02	100.00	23,952,497.19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16,956,833.38	66.63	20,847,841.67	410,104,186.44	92.75	20,505,209.32
1—2 年	195,131,538.37	31.18	19,513,153.84	27,198,277.29	6.15	2,719,827.73
2—3 年	12,001,450.46	1.92	1,800,217.57	4,849,734.29	1.10	727,460.14
3—4 年	1,683,547.29	0.27	505,064.19			
合 计	625,773,369.50	100.00	42,666,277.27	442,152,198.02	100.00	23,952,497.19

期末不存在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报告期无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3、 本报告期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金额或重组前累计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内蒙古集宁区林业局	非关联方	126,748,076.51	1年以内	20.25
呼和浩特市园林管理局	非关联方	56,643,808.44	1年以内	9.05
乌兰浩特市园林管理处	非关联方	34,871,722.37	1年以内	5.57
	非关联方	2,108,582.63	1-2年	0.34
通辽市新城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非关联方	31,868,825.00	1年以内	5.09
乌拉特中旗园林局	非关联方	12,018,050.55	1年以内	1.92
	非关联方	12,392,956.45	1-2年	1.98

7、 本报告期末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8、 本报告期末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9、 本报告期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981,870.01	100.00	904,530.81	6.97	10,617,768.89	100.00	703,469.77	6.63
其中：账龄组合	12,981,870.01	100.00	904,530.81	6.97	10,617,768.89	100.00	703,469.77	6.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981,870.01	100.00	904,530.81		10,617,768.89	100.00	703,469.77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0,783,810.91	83.07	539,190.55	8,450,137.96	79.59	422,506.89
1—2年	1,285,682.10	9.90	128,568.21	913,635.23	8.60	91,363.52
2—3年	259,607.00	2.00	38,941.05	1,243,995.70	11.72	186,599.36
3—4年	642,770.00	4.95	192,831.00	10,000.00	0.09	3,000.00
4—5年	10,000.00	0.08	5,000.00			
合计	12,981,870.01	100.00	904,530.81	10,617,768.89	100.00	703,469.77

期末不存在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报告期无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以及本期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金额情况。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 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锡盟苏尼特右旗建设局	非关联方	3,000,000.00	1年以内	23.11	履约保证金
和林格尔县土地收储拍卖中心	非关联方	2,218,800.00	1年以内	17.09	投标保证金
吴忠金积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年以内	15.41	建设保证金
赤峰市红山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7.70	履约保证金
呼和浩特市园林管理局	非关联方	561,900.00	1年以内	4.33	履约保证金

- 6、 本报告期末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 7、 本报告期末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 8、 本报告期末无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369,942.26	98.72	765,485.65	65.59
1至2年	121,806.07	1.28	401,609.00	34.41
合 计	9,491,748.33	100.00	1,167,094.65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四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邯郸市丛台恒盛温室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68,242.64	1年以内	预付温室工程款
内蒙古荣升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年以内	购房款
北京中农美景温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0,000.00	1年以内	预付温室工程款
廊坊市九天农业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0,000.00	1年以内	预付温室工程款

-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45,329.58		1,045,329.58	1,536,731.53		1,536,731.53
周转材料	603,811.50		603,811.50	560,182.57		560,182.57
农产品	289,491.11		289,491.11	227,034.85		227,034.85
农业生产成本	727,450.18		727,450.18	549,144.26		549,144.26
消耗性生物资产	18,906,949.94		18,906,949.94	17,280,360.00		17,280,360.00
工程施工	103,276,469.48		103,276,469.48	36,454,961.03		36,454,961.03
合 计	124,849,501.79		124,849,501.79	56,608,414.24		56,608,414.24

2、存货中的消耗性生物资产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乔木	5,661,107.55	6,245,786.77
灌木	2,766,229.18	2,082,244.17
地被	10,479,613.21	8,952,329.06
合计	18,906,949.94	17,280,360.00

(七)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24,443,200.68	14,110,161.31		129,376.00	38,423,985.99
其中：构筑物	11,395,731.78	2,042,015.84		88,400.00	13,349,347.62
机器设备	2,274,178.00	1,154,332.17			3,428,510.17
运输设备	4,669,823.90	470,902.00		40,976.00	5,099,749.90
办公设备	2,070,867.00	622,907.00			2,693,774.00
房屋	4,032,600.00	9,820,004.30			13,852,604.30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4,038,227.50	3,516,763.48		22,610.16	7,532,380.82
其中：构筑物	947,899.90	1,120,841.34		10,024.56	2,058,716.68
机器设备	488,889.69	502,852.83			991,742.52
运输设备	1,667,869.51	897,554.03		12,585.60	2,552,837.94
办公设备	755,293.87	409,150.28			1,164,444.15
房屋	178,274.53	586,365.00			764,639.5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404,973.18				30,891,605.17
其中：构筑物	10,447,831.88				11,290,630.94
机器设备	1,785,288.31				2,436,767.65
运输设备	3,001,954.39				2,546,911.96
办公设备	1,315,573.13				1,529,329.85
房屋	3,854,325.47				13,087,964.77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房屋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404,973.18			30,891,605.17
其中：构筑物	10,447,831.88			11,290,630.94
机器设备	1,785,288.31			2,436,767.65
运输设备	3,001,954.39			2,546,911.96
办公设备	1,315,573.13			1,529,329.85
房屋	3,854,325.47			13,087,964.77

2、 本报告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本报告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本报告期末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087,964.77

5、 本报告期末无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6、 本报告期末无抵押的固定资产。

7、 本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温室大棚 1				687,067.40		687,067.40
水井	608,531.00		608,531.00			
日光连栋温室 1	1,743,757.36		1,743,757.36			
日光连栋温室 2	4,621,184.70		4,621,184.70			
办公用房	40,053.00		40,053.00			
彩钢板房	29,000.00		29,000.00			
管道沟槽	89,787.00		89,787.00			
合 计	7,132,313.06		7,132,313.06	687,067.40		687,067.40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 减少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日光连栋温室 2	6,257,664.00		4,621,184.70			73.85	73.85				自有	4,621,184.70
日光连栋温室 1	4,960,000.00		1,743,757.36			35.16	35.16				自有	1,743,757.36
水井	1,511,298.00		1,284,700.00	676,169.00		85.01	85.01				自有	608,531.00

3、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 目	工程进度 (%)	备注
日光连栋温室 2	73.85	
日光连栋温室 1	35.16	
水井	85.01	

(九) 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账面原值合计	13,931,325.00	160,000.00	19,600.00	14,071,725.00
(1) 土地使用权	250,240.00			250,240.00
(2) 财务软件	278,290.00	160,000.00		438,290.00
(3) 土地承包经营权	13,402,795.00		19,600.00	13,383,195.00
2、累计摊销合计	275,143.88	344,996.03	1,216.78	618,923.13
(1) 土地使用权	10,994.74	5,277.47		16,272.21
(2) 财务软件	79,884.64	275,114.63		354,999.27
(3) 土地承包经营权	184,264.50	64,603.93	1,216.78	247,651.65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656,181.12			13,452,801.87
(1) 土地使用权	239,245.26			233,967.79
(2) 财务软件	198,405.36			83,290.73
(3) 土地承包经营权	13,218,530.50			13,135,543.35
4、减值准备合计				
(1) 土地使用权				
(2) 财务软件				
(3) 土地承包经营权				
5、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656,181.12			13,452,801.87
(1) 土地使用权	239,245.26			233,967.79
(2) 财务软件	198,405.36			83,290.73
(3) 土地承包经营权	13,218,530.50			13,135,543.35

(十)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期末减值准备
内蒙古蒙草绿园种苗研发有限公司	6,406.27			6,406.27	
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7,288.19			7,288.19	
合 计	13,694.46			13,694.46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基地前期土地平整等费用	3,477,268.16	2,288,773.80	812,504.93	953,062.61	4,000,474.42	
土地租赁费	24,750.00		9,900.00		14,850.00	
活动临时设施	269,264.75	108,560.00	75,564.96		302,259.79	
装修费		916,813.00	183,362.62		733,450.38	
养护费用	94,206.50		94,206.50			
合 计	3,865,489.41	3,314,146.80	1,175,539.01	953,062.61	5,051,034.59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	10,862,512.02	6,139,620.33
开办费		
可抵扣亏损		
折旧年限差异	175,194.89	50,995.78
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差异	14,358.91	7,560.33
合 计	11,052,065.82	6,198,176.44

(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4,655,966.96	18,914,841.12			43,570,808.08
存货跌价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准备					
其他					
合 计	24,655,966.96	18,914,841.12			43,570,808.08

(十四)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80,000,000.00
信用借款	90,000,000.00	
合 计	130,000,000.00	100,000,000.00

(十五)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85,100,653.53	148,877,836.10
1 年以上	78,130,490.39	31,845,109.31
合 计	263,231,143.92	180,722,945.41

2、 本报告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本报告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十六) 预收款项

1、 账龄分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16,108,904.86	615,590.00
1年以上		
合 计	16,108,904.86	615,590.00

2、 本报告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本报告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51,320.78	18,496,574.49	17,654,913.55	3,092,981.72
(2) 职工福利费				
(3) 社会保险费	696,117.26	1,646,860.08	2,306,506.30	36,471.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1,603.04	976,241.28	1,109,357.60	8,486.72
基本养老保险费	467,922.58	456,023.37	899,026.91	24,919.04
大额医疗保险		12,900.00	12,900.00	
失业保险费	44,405.88	104,339.80	146,265.08	2,480.60
工伤保险费	26,643.58	61,487.75	87,762.06	369.27
生育保险费	15,542.18	35,867.88	51,194.65	215.41
(4) 住房公积金	2,640.00	98,580.00	97,680.00	3,54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000.01	20,000.01	
(6) 其他				
合 计	2,950,078.04	20,262,014.58	20,079,099.86	3,132,992.76

(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营业税	23,412,581.84	15,401,023.84
企业所得税	18,576,455.31	11,976,011.53
个人所得税	72,726.04	113,450.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87,028.13	1,165,703.83
教育费附加	1,082,100.60	671,315.37
印花税	167.40	121.21
水利建设基金	5,881.00	9,977.76
合 计	44,936,940.32	29,337,604.24

(十九)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1,096,111.19	3,171,909.06
1年以上	307,240.00	
合 计	1,403,351.19	3,171,909.06

2、 本报告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本报告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二十)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蒙草抗旱植物生态建设产业化示范	10,416.61	135,416.65
蒙草抗旱植物产业化示范项目		45,833.31
干旱半干旱地区节水园林及生态建设植物开发利用	125,000.06	375,000.02
干旱半干旱地区节水园林及生态建设植物开发利用	39,999.98	
成果转化平台、基地建设	191,666.67	
优良牧草新品系选育	45,000.00	
草业公司基地建设	4,000,000.00	
合 计	4,412,083.32	556,249.98

其他非流动负债的说明：

- 1、 2010年依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财教[2010]780号《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10年第一批应用技术与开发资金专项的通知》以及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蒙草抗旱植物生态建设产业化示范”项目资助资金250,000.00元，截止期末数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239,583.39元，尚未分摊余额10,416.61元；
- 2、 2010年依据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局《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蒙草抗旱植物产业化示范项目”资助资金100,000.00元，截止期末数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100,000.00元，尚未分摊余额0.00元；
- 3、 2011年依据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关于研究2010年我市第二批重大科技专项资金安排的市长会议纪要》以及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局《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干旱半干旱地区节水园林及生态建设植物开发利用”项目资助资金500,000.00元，截止期末数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374,999.94元，尚未分摊余额125,000.06元。
- 4、 2011年依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财教[2011]517号《关于下达2011年自治区应用技术与开发资金预算的通知》，公司取得“干旱、半干旱地区节水园林及生态建设植物开发利用”项目资助资金160,000.00元，截止期末数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120,000.06元，尚未分摊余额39,999.98元。
- 5、 2012年依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财教[2012]236号《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12年第一批自治区应用技术与开发资金预算的通知》公司取得“成果转化平台、基地建设”项目资助资金200,000.00元，截止期末数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8,333.33元，尚未分摊余额191,666.67元。
- 6、 2012年依据和林格尔县农牧局和农牧发[2012]50号《和林县农牧局关于拨付设施农业补贴资金的通知》，子公司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取得补贴资金4,000,000.00元，截止期末数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0.00元，尚未分摊余额4,000,000.00元。
- 7、 2012年依据公司与中国农业科学院草原研究所签订的《“十二五”农村领域国家科技计划课题研究任务合约》，公司取得“优良牧草新品系选育”项目资助资金50,000.00元，截止期末数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5,000.00元，尚未分摊余额45,000.00元。

以上取得7项政府补助均计入递延收益，截止期末数余额为4,412,083.32元。

(二十一) 股本

投资者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增资扩股	未分配利润和公积金转增	小计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王召明	39,896,780.00	38.879						39,896,780.00	38.879
王秀玲	3,660,800.00	3.568						3,660,800.00	3.568
孙先红	12,141,580.00	11.832						12,141,580.00	11.832
徐永丽	6,806,800.00	6.633						6,806,800.00	6.633
李士晨	825,440.00	0.804						825,440.00	0.804
张红梅	895,400.00	0.873						895,400.00	0.873
刘占海	286,000.00	0.279						286,000.00	0.279
黄文慧	577,500.00	0.563						577,500.00	0.563
李进荣	704,000.00	0.686						704,000.00	0.686
杨永胜	286,000.00	0.279						286,000.00	0.279
郝艳涛	506,000.00	0.493						506,000.00	0.493
赵益禄	657,800.00	0.641						657,800.00	0.641
郭丽霞	804,320.00	0.784						804,320.00	0.784
宋春辉	349,800.00	0.341						349,800.00	0.341
吴全胜	143,000.00	0.139						143,000.00	0.139
姚同山	5,390,000.00	5.253						5,390,000.00	5.253
徐永宏	2,530,000.00	2.465						2,530,000.00	2.465
王媛媛	911,020.00	0.888						911,020.00	0.888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7月1日—2012年6月30日
财务报表附注

投资者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增资扩股	未分配利润和公积金转增	小计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刘若冰	826,760.00	0.806						826,760.00	0.806
焦果珊	5,491,200.00	5.351						5,491,200.00	5.351
吉庆萍	1,355,200.00	1.321						1,355,200.00	1.321
赵燕	600,600.00	0.585						600,600.00	0.585
赵冬莲	110,000.00	0.107						110,000.00	0.107
梁荷莲	2,200,000.00	2.144						2,200,000.00	2.144
吴应登	1,320,000.00	1.286						1,320,000.00	1.286
曹秋兰	440,000.00	0.429						440,000.00	0.429
陈钢	880,000.00	0.858						880,000.00	0.858
杨晓玲	1,760,000.00	1.715						1,760,000.00	1.715
倪建英	660,000.00	0.643						660,000.00	0.643
周楠昕	3,520,000.00	3.430						3,520,000.00	3.430
邢革志	374,000.00	0.364						374,000.00	0.364
李华辉	264,000.00	0.257						264,000.00	0.257
马巍	440,000.00	0.429						440,000.00	0.429
天津红杉资本投 资基金中心(有 限合伙)	5,003,000.00	4.875						5,003,000.00	4.875
合计	102,617,000.00	100.000						102,617,000.00	100.000

(二十二)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0,538,205.04			80,538,205.04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80,538,205.04			80,538,205.04

(二十三)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5,067,890.68	8,005,735.02		13,073,625.70
任意盈余公积	5,067,890.68	8,005,735.02		13,073,625.70
合 计	10,135,781.36	16,011,470.04		26,147,251.40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76,382,197.7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76,382,197.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163,188.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005,735.02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8,005,735.02	1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7,533,916.51	

(二十五)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586,635,804.62	574,615.82	587,210,420.44
营业成本	401,917,419.25	586,365.00	402,503,784.25

(1) 按业务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类 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工程施工	574,500,588.39	393,650,608.86	180,849,979.53
苗木销售	6,288,316.23	4,397,340.04	1,890,976.19
设计	5,846,900.00	3,869,470.35	1,977,429.65
合 计	586,635,804.62	401,917,419.25	184,718,385.37

(2) 按地区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类 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内蒙古自治区区内	581,338,170.68	397,952,019.48	183,386,151.20
内蒙古自治区区外	5,297,633.94	3,965,399.77	1,332,234.17
合 计	586,635,804.62	401,917,419.25	184,718,385.37

(3) 工程项目按项目性质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类 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自然生态环境建设工程	389,741,046.39	257,213,295.77	132,527,750.62
城市园林景观建设工程	184,759,542.00	136,437,313.09	48,322,228.91
合 计	574,500,588.39	393,650,608.86	180,849,979.53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内蒙古集宁区林业局	215,833,748.90	36.79
呼和浩特市园林管理局	83,530,056.31	14.24
乌兰浩特市园林管理处	38,660,254.60	6.59
通辽市新城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35,310,122.36	6.02
海拉尔区园林管理处	30,198,718.55	5.15
合 计	403,532,900.72	68.79

(二十六)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7,802,639.56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46,163.42	7%、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898,767.36	4%、5%
合 计	19,947,570.34	

(二十七)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销售费用	3,500,115.92
其中大额明细:	
业务宣传费	204,763.00
职工薪酬	1,076,141.25
招标代理费	776,228.00

(二十八)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管理费用	28,018,868.04
其中大额明细:	
职工薪酬	10,194,839.60
研发费用	4,700,264.06
中介费	1,401,543.90
差旅费	1,058,977.97

(二十九)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数
利息支出	8,905,518.61
减: 利息收入	266,897.61
其他	45,982.57
合 计	8,684,603.57

(三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坏账损失	18,914,841.12

(三十一)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588,572.17	3,588,572.17
政府补助	21,127,190.66	21,127,190.66
其他	98,024.00	98,024.00
合 计	24,813,786.83	24,813,786.83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数	说明
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1,127,190.66	

公司申报报告期间取得的政府补助种类及金额如下：

- (1) 根据和林格尔县盛尔经济园区管委会和盛管字[2011]52号《关于给予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金”的决定》，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扶持资金 3,851,116.00 元，作为“企业发展金”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实现可持续发展。
- (2) 根据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呼政发[2011]38号《关于印发呼和浩特市专利费用资助及奖励办法》的通知，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专利赞助费 1,800.00 元，作为专利发展基金。
- (3) 根据和林格尔县盛尔经济园区管委会和盛管字[2011]71号《关于给予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金”的决定》，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扶持资金 2,650,356.00 元，作为“企业发展金”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实现可持续发展。
- (4) 根据和林格尔县盛尔经济园区管委会和盛管字[2011]74号《关于给予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金”的决定》，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扶持资金 3,000,000.00 元，作为“企业发展金”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实现可持续发展。
- (5) 根据中国共产党呼和浩特市委员会呼党字[2011]50号《关于表彰奖励科技进步先进旗县区、开发区、科技创新优秀企业的决定》（2011年8月10日），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奖励基金 100,000.00 元。
- (6) 根据和林格尔县盛尔经济园区管委会和盛管字[2011]51号《关于给予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金”的决定》，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收到扶持资金 3,547.00 元，作为“企业发展金”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实现可持续发展。
- (7) 根据和林格尔县盛尔经济园区管委会和盛管字[2011]72号《关于给予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金”的决定》，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收到扶持资金 5,878.00 元，作为“企业发展金”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实现可持续发展。
- (8) 根据和林格尔县盛尔经济园区管委会和盛管字[2011]40号《关于给予内蒙古蒙草绿园种苗研发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金”的决定》，内蒙古蒙草绿园种苗研发有限公司收到扶持资金 2,747.00 元，作为“企业发展金”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实现可持续发展。
- (9) 根据和林格尔县盛尔经济园区管委会和盛管字[2011]49号《关于给予内蒙古蒙草绿园种苗研发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金”的决定》，内蒙古蒙草绿园种苗研发有限公司收到扶持资金 2,322.00 元，作为“企业发展金”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实现可持续发展。

- (10) 根据和林格尔县盛尔经济园区管委会和盛管字[2011]50号《关于给予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发展金”的决定》，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收到扶持资金3,578.00元，作为“企业发展金”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实现可持续发展。
- (11) 根据和林格尔县盛尔经济园区管委会和盛管字[2012]4号《关于给予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金”的决定》，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扶持资金1,330,000.00元，作为“企业发展金”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实现可持续发展。
- (12) 根据和林格尔县盛尔经济园区管委会和盛管字[2012]63号《关于给予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金”的决定》，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扶持资金9,000,000.00元，作为“企业发展金”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实现可持续发展。
- (13) 根据和林格尔县盛尔经济园区管委会和盛管字[2012]36号《关于给予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金”的决定》，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扶持资金496,243.00元，作为“企业发展金”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实现可持续发展。
- (14) 根据中共乌兰察布集宁区委员会集党发[2012]7号《中共集宁区委员会、集宁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奖励2011年度支持地方建设发展突出贡献单位和企业的决定》，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城市绿化突出贡献奖”100,000.00元。
- (15) 根据和林格尔县盛尔经济园区管委会和盛管字[2012]38号《关于给予内蒙古蒙草绿园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发展金”的决定》，内蒙古蒙草绿园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收到扶持资金2,392.00元，作为“企业发展金”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实现可持续发展。
- (16) 根据和林格尔县盛尔经济园区管委会和盛管字[2012]39号《关于给予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金”的决定》，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收到扶持资金4,068.00元，作为“企业发展金”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实现可持续发展。
- (17) 根据和林格尔县盛尔经济园区管委会和盛管字[2012]37号《关于给予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发展金”的决定》，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收到扶持资金18,977.00元，作为“企业发展金”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实现可持续发展。

(18) 本报告期内结转的政府补助的种类和金额如下：

内容	本期 发生额	发生额说明	
		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2010年自治区科技计划专项经费	125,000.04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财教[2010]780号《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10年第一批应用技术研究及开发资金专项的通知》	内蒙古自治区 财政厅
2010年呼和浩特科技计划专项经费	45,833.31		
2011年呼和浩特科技计划专项经费	249,999.96	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关于研究2010年我市第二批重大科技专项资金安排的市长办公会议纪要（办公会议[2010]31号）	呼和浩特市人 民政府
2011年自治区科技计划专项经费	120,000.02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财教[2011]517号《关于下达2011年自治区应用技术研究及开发资金预算的通知》	内蒙古自治区 财政厅
成果转化平台、基地建设	8,333.33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财教[2012]236号《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12年第一批自治区应用技术研究及开发资金预算的通知》	内蒙古自治区 财政厅
优良牧草新品系选育	5,000.00	“十二五”农村领域国家科技计划课题研究任务合约	科技部
合计	554,166.66		

(三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2,965.84	82,965.84
对外捐赠	197,000.00	197,000.00
其他	490.58	490.58
合 计	280,456.42	280,456.42

(三十三)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本期所得税	37,822,065.93
递延所得税调整	-4,853,889.38
合 计	32,968,176.55

(三十四)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三十五)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利息收入	266,897.61
政府补助款	25,115,524.02
往来款	3,135,203.97
合 计	28,517,625.6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支付的各项费用	12,270,768.95
捐赠支出	197,000.00
财务费用手续费支出	65,102.50
营业外支出-其他	490.60
支付的往来款	1,511,791.80
合 计	14,045,153.85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还非金融机构借款	1,115,910.00
付担保费	540,000.00
合 计	1,655,910.00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7,205,791.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914,841.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16,763.48
无形资产摊销	344,996.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28,601.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505,606.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45,518.6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53,889.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241,087.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2,810,280.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463,226.7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91,125.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项 目	本期数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358,531.8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9,705,806.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347,274.9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数
一、现 金	35,358,531.87
其中：库存现金	266,826.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 存款	34,626,391.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 货币资金	465,314.2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58,531.87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为王召明先生，截止期末数，持有公司 38.879% 的股权。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王召明	农业种植	1,000.00	100.00	100.00	55280074-3
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宁夏吴忠	田磊	农业种植	1,500.00	100.00	100.00	58538168-8
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苗磊	农业种植	700.00	51.00	51.00	69009607-X
内蒙古蒙草绿园种苗研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乔凤宇	农业种植	300.00	51.00	51.00	69008978-5

(三)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孙先红	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及董事
徐永丽	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及董事
呼和浩特市仁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郝艳涛担任执行董事
内蒙古仁和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郝艳涛担任执行董事
呼和浩特市仁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郝艳涛控股并担任监事
内蒙古大唐药业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郝艳涛担任董事长
内蒙古先行品牌策略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孙先红担任董事长
内蒙古先行品牌形象策划有限公司 (原名:内蒙古奥福莱斯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5月20日之前: 董事孙先红之弟孙三元持股48%、董事徐永丽之母持股20%
内蒙古圣牧高科牧业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担任董事长
赵燕	公司董事及财务总监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年租金收益	租赁收益确认依据
孙先红	本公司	大学西街71号银都大厦B座3层共500平方米	2010-1-1	2012-12-31	180,000.00	租赁合同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孙先红	本公司	2,000.00	2011.6.22	2012.6.21	是
呼和浩特市仁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	2010.12.8	2011.12.7	是
呼和浩特市仁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	2011.12.28	2012.12.27	否
内蒙古圣牧高科牧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	3,000.00	2011.4.18	2012.4.18	是
内蒙古鼎新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王召明、刘颖	本公司	3,000.00	2011.6.22	2012.6.21	是
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赵燕、刘宇明、孙先红	本公司	2,000.00	2012.6.18	2013.6.17	否

七、或有事项

(一)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期末数止，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

(二)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期末数止，公司无为关联方及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三) 其他或有负债

截至期末数止，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或有负债。

八、承诺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1、截至期末数止，公司无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2、截至期末数止，公司无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及财务影响。

3、截至期末数止，公司无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重大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4、截至期末数止，公司无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并购协议。

5、截至期末数止，公司无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重组计划。

6、截至期末数止，公司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公司于2011年11月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公借贷字第99642011299950号借款合同，贷款金额20,000,000.00元，贷款期限为2011年11月1日起至2012年10月31日止。

公司于2011年12月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大学东街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1年呼大字005-1号借款合同，贷款金额20,000,000.00元，贷款期限为2011年12月28日起至2012年12月27日止。

公司于2012年4月与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合同编号为内营(流)字[2012]第008号借款合同，贷款金额30,000,000.00元，贷款期限为2012年4月28日起至2013年4月27日止。

公司于2012年5月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HHHT(2012)LDZJ字0055号借款合同，贷款金额50,000,000.00元，贷款期限为2012年5月3日起，至2013年5月2日止。

公司于2012年6月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公借贷字第99642012299472号借款合同，贷款金额20,000,000.00元，贷款期限为2012年6月18日至2013年6月17日止。

(二)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截止期末数，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报告期无此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无此事项。

(三)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本报告期无此事项。

(二) 债务重组

本报告期无此事项。

(三) 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无此事项。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5,199,596.21	100.00	42,632,314.97	6.82	440,225,031.02	100.00	23,856,138.84	5.42
其中：账龄组合	625,199,596.21	100.00	42,632,314.97	6.82	440,225,031.02	100.00	23,856,138.84	5.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25,199,596.21	100.00	42,632,314.97		440,225,031.02	100.00	23,856,138.84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416,401,880.09	66.60	20,815,761.37	408,177,019.44	92.72	20,408,850.97
1-2年	195,112,718.37	31.21	19,511,271.84	27,198,277.29	6.18	2,719,827.73
2-3年	12,001,450.46	1.92	1,800,217.57	4,849,734.29	1.10	727,460.14
3-4年	1,683,547.29	0.27	505,064.19			
合计	625,199,596.21	100.00	42,632,314.97	440,225,031.02	100.00	23,856,138.84

本报告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3、 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内蒙古集宁区林业局	非关联方	126,748,076.51	1年以内	20.27
呼和浩特市园林管理局	非关联方	56,643,808.44	1年以内	9.06
乌兰浩特市园林管理处	非关联方	34,871,722.37	1年以内	5.58
	非关联方	2,108,582.63	1-2年	0.34
通辽市新城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非关联方	31,868,825.00	1年以内	5.10
乌拉特中旗园林局	非关联方	12,018,050.55	1年以内	1.92
	非关联方	12,392,956.45	1-2年	1.98

5、 本报告期末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内蒙古草草产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4,372.70	0.0134
内蒙古草草绿园种苗研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200.00	0.0002
内蒙古草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80.00	0.0002

6、 本报告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7、 本报告期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13,978,870.01	100.00	804,380.81	5.75	13,600,484.48	100.00	702,342.49	5.16
其中：账龄组合	13,978,870.01	100.00	804,380.81	5.75	13,600,484.48	100.00	702,342.49	5.1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3,978,870.01	100.00	804,380.81		13,600,484.48	100.00	702,342.49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8,780,810.91	62.81	439,040.55	11,438,114.78	84.10	421,905.73
1-2年	4,285,682.10	30.66	128,568.21	908,374.00	6.68	90,837.40
2-3年	259,607.00	1.86	38,941.05	1,243,995.70	9.15	186,599.36
3-4年	642,770.00	4.60	192,831.00	10,000.00	0.07	3,000.00
4-5年	10,000.00	0.07	5,000.00			
合计	13,978,870.01	100.00	804,380.81	13,600,484.48	100.00	702,342.49

本报告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2、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3、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4、 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锡盟苏尼特右旗建设局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3,000,000.00	1年以内	21.46
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3,000,000.00	1至2年	21.46
和林格尔县土地收储拍卖中心	非关联方	投标保证金	2,218,800.00	1年以内	15.87
赤峰市红山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	1年以内	7.15
呼和浩特市园林管理局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561,900.00	1年以内	4.02

6、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00,000.00	21.46

- 7、 本报告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 8、 本报告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

(三)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 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 比例与表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 准备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本期现 金红利
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570,000.00	2,433,388.92	1,020,000.00	3,453,388.92	51.00	51.00				
内蒙古蒙草绿园种苗研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30,000.00	1,427,499.52		1,427,499.52	51.00	51.00				
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	100.00				
合 计		30,100,000.00	13,860,888.44	16,020,000.00	29,880,888.44						

(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581,051,383.09	632,619.82	581,684,002.91
营业成本	399,283,486.38	586,365.00	399,869,851.38

(1) 按业务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类 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工程施工	574,500,588.39	395,159,081.50	179,341,506.89
苗木销售	703,894.70	254,934.53	448,960.17
设计	5,846,900.00	3,869,470.35	1,977,429.65
合 计	581,051,383.09	399,283,486.38	181,767,896.71

(2) 按地区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类 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内蒙古自治区区内	580,434,748.15	399,004,156.04	181,430,592.11
内蒙古自治区区外	616,634.94	279,330.34	337,304.60
合 计	581,051,383.09	399,283,486.38	181,767,896.71

(3) 工程项目按项目性质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类 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自然生态环境建设工程	389,741,046.39	258,381,981.96	131,359,064.43
城市园林景观建设工程	184,759,542.00	136,777,099.54	47,982,442.46
合 计	574,500,588.39	395,159,081.50	179,341,506.89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内蒙古集宁区林业局	215,833,748.90	37.15
呼和浩特市园林管理局	83,530,056.31	14.38
乌兰浩特市园林管理处	38,660,254.60	6.65
通辽市新城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35,310,122.36	6.08
海拉尔区园林管理处	30,198,718.55	5.20
合 计	403,532,900.72	69.46

(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7,990,519.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878,214.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08,259.04
无形资产摊销	283,760.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54,334.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88,572.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45,518.6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17,039.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074,807.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5,490,475.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6,891,074.3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19,214.8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585,381.5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5,897,844.4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12,462.94

十二、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数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05,606.3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127,190.6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99,466.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6,180,819.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218.16	
合 计	18,340,292.8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1年7月—2012年6月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53	0.95	0.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77	0.77	0.77

注: 期末数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366,836,372.95 元。

2011年7月—2012年6月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318,254,778.53 元。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九月八日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注 册号 310101000439673）
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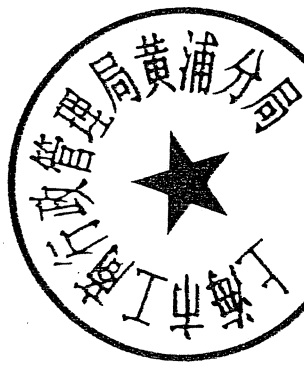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合伙企业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财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过程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
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
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范围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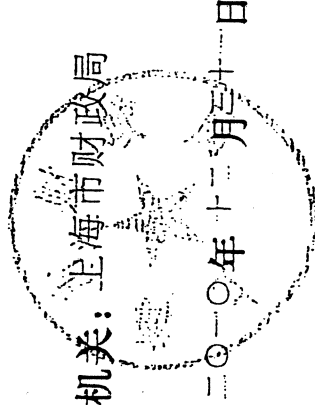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207270066
企业标识 0100000032011012400013
执照有效期：2012年7月27日 至 不约定期限
合伙期限：自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至 不约定期限
二〇一二年 月 二十日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路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370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2000]26 号 (沪财会[2010]82 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 年 6 月 13 日 (转制日期 2010 年 12 月 31 日)

